OO縣/市OOO年度中華民國足球協會

裁判回流進修實施計畫(範本)

一、依 據：教育部體育署訂定「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裁判資格檢定辦法及

 實施計畫」及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裁判資格檢定及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 的：(一)為落實教育部輔導中華民國足球協會建立裁判資格檢定及管

 理辦法(裁判證有效期間為四年；經參加專業進修課程累計

 達四十八小時，並每年至少六小時者，始得展延)。

 (二)足球規則每年修訂幅度大，提供裁判不定時回流進修課程，

 以配合各項賽事執法，提升整體裁判執法技術水平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足球協會、OO縣市政府教育局。

四、主辦單位：OOO足球委員會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OOOOO

六、研習日期：OOO年OO月OOO日，上午OO時至下午OO時，計O時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OOOOOOO(須包含室內及室外場地)。

八、報名人數：OO名。

九、報名資格：

 (一)具中華民國足球協會各級裁判證者(11人/FUTSAL須分開)。

 (二)設籍於主辦單位OO縣市為優先。

十、報名手續：

 (一)請於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註冊系統完成個人及裁判註冊後，於

 系統內點選報名課程完成報名，註冊系統

 網址:ctfaid.ctfa.com.tw。

 (二)報名日期:自即日起至OOO年OO月OO日OO: OO止。

 (三)錄取名單將於OO年OO月OO日公佈於中華民國足球協會

 網站[www.ctfa.com.tw](http://www.ctfa.com.tw)。

十一、報到時間：OOO年OO月OO日O午OO時OO分前報到。
 地點：OOO
 聯絡人：OOO 電話: 09OO-OOO-OOO

十二、講師:聘請資深裁判講師 主講

十三、回流時數：經註冊系統確認後登錄時數。

十四、其他規定：

1. 本次足球回流講習會費用為OOO元
2. 提供午餐(便當)，其餘相關事宜請參加學員自理。
3. 未能取得合理之缺席證明而未能參加課程者，一律不予退費，並暫停一次參與報名回流進修課程。
4. 參加課程之前，因合理之故獲中華民國足球協會同意並可辦延展：全額退款或改期至下次。

十五、防疫規定：
 (一)依據體育署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急性肺炎(COVID-19)大型運

動賽事及活動之防護措施處理原則」辦理。

 (二)研習當日如有發燒、咳嗽、呼吸急促等症狀者，請勿前往研

 習場地；如期間有發燒症狀，請盡速就醫並至服務台告知。
 (三)研習當日於入口處設置體溫量測處，請配合量體溫。
 (四)研習當日請於報到處每人填寫一份健康聲明切結書與聯絡電

 話，以利掌握出席參加人員名單。
 (五)參加研習人員請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。

十六、本計畫報請主管機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。